潍坊市关于山东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五批)

(上接9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82	D3WF20240726082	来电	诸城市南湖区。1.正大繁华新城琅玥东门口、南区璟玥东门口交界处,朱扶河村村书记以村集体的名义在无任何手续下违规建设便民市场,破坏绿化近两百米;市场内商贩店铺没有任何污水处理设备,直接排放至路面,怀疑店铺内排污管道污水直接进入雨水管道,且该市场距离三里庄水库约500米,影响水体生态;建设市场内旱厕,没有进行处理拉运,直接渗透至地下。2.繁华新城璞玥后门沿街房前空闲地,朱扶村村书记违规建设夜市,产生油烟影响居民正常开窗通风,晚上营业时间较晚产生噪音污染影响居民休息;夜市内同样建设旱厕,同样存在上述情况。以上问题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诸城市	水	7月27日,诸城市政府组织南湖区管委会、诸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诸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正大繁华新城琅玥东门口、南区璟玥东门口交界处便民市场,位于南湖区龙华街2777号,由朱扶河村村集体于2023年10月开始建设,主要采取轻钢结构、防火岩棉板等材料建设沿街商铺板房,经营过程产生的污水通过正大繁华新城璟玥小区排污管道进入市政管网。经调查,2021年以来周边群众在平日路两侧自发形成“马路市场”,存在严重的交通安全隐患,道路交通安全部门多次向南湖区管委会下达整改通知,为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经南湖区管委会研究决定,由朱扶河村村集体在该处设立便民市场,统一进行管理。信访件反映的“破坏绿化近两百米”,实际情况是诸城市鑫城绿化养护公司对部分绿化带进行了矮化处理,并非破坏;市场内产生的污水,全部接入污水管网,没有直接排放至路面及雨水管道;便民市场内配套建设的厕所地面进行了硬化并配建化粪池收集粪污,定期用罐车拉运处理。 信访件反映的繁华新城璞玥后门南湖夜市,位于诸城市南湖区环湖东路1388号,于2023年5月建成,由朱扶河村委托诸城市鸿诚物业有限公司建设,诸城市鸿诚物业有限公司管理,面积约5000平方米,经营烧烤及其他零售,目前该夜市有11家烧烤店营业。经调查,自2023年4月以来,此区域周边出现多家流动经营的“溜达串”烧烤摊,摆桌占道经营,导致交通堵塞,容易引起交通事故,且占道经营后垃圾遍地,烧烤摊主多使用有烟炉,秩序混乱。经南湖区管委会研究决定,由朱扶河村委托诸城市鸿诚物业有限公司在繁华新城璞玥小区北侧开阔处设立临时便民夜市,安置前期在此占道经营的烧烤摊户。便民夜市内的烧烤摊位统一规划,全部安装使用无烟炉对烧烤油烟进行收集处理,便民夜市晚间22点停止烧烤制作,对尚未就餐完毕的顾客进行劝导,防止出现大声喧哗现象,影响周边居民;便民夜市内建设旱厕情况属实。	属实	便民夜市旱厕已于7月27日下午由南湖区管委会组织拆除,前期产生的粪污已清理。为进一步减轻对周边居民影响,南湖区管委会决定将此夜市向北侧搬迁,远离居民区,预计8月20日前完成。	南湖区管委会拆除旱厕、清理粪污,对夜市行搬迁;南湖区管委会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做好后续跟踪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83	D3WF20240726083	来电	临朐县城关街道工业街晨辉立都城东北角沿街处,有一家名叫小田散养山鸡蛋屠宰鸡鹅商铺,存在异味,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7月27日,临朐县政府组织县综合执法局、城关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商户名为小田散养山鸡蛋,该商户租用晨辉丽都城北门东侧沿街商铺,主要用于经营鸡鸭鹅蛋等农产品,其店铺门口堆放有鸡笼,鸡笼内存有笨鸡5只,鸡产生的少量粪便及宰杀过程产生异味,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	属实	县综合执法局、城关街办责令商户不得在商铺外摆放家禽和宰杀,商户已将店外家禽等杂物清理完毕,并将地面冲洗干净。	禁止商户店外摆放家禽及露天宰杀,减少异味影响。	已办结	无	
84	D3WF20240726084	来电	寿光市田柳镇袁家桥村东南方向,村民唐某林的土地70平方米,被寿光新龙集团有限公司私自占用建设输电塔,土地为基本农田。	潍坊市寿光市	其他	7月27日,寿光市政府组织寿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田柳镇政府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反映的地块为田柳镇袁家桥村村民唐某林废弃蔬菜种植棚,2024年7月,山东新龙集团有限公司因建设输变电线路铁塔,使用唐某林废弃大棚处土地25平方米(土地利用现状为耕地)。该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与袁家桥村委、村民唐某林就输电线路铁塔建设占地补偿签订三方协议,并于5月17日将土地补偿费、附着物补偿费等共计捌万元补偿到位。 2.该地块现已建设4个基座,面积256平方米。山东新龙集团有限公司使用该土地建设输变电线路铁塔项目符合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简化优化电网项目审批流程的实施意见》(鲁发改基础〔2019〕1218号)和原山东省国土资源厅2006年1月4日《关于山东输变电工程建设用地有关的复函》规定,符合用地相关要求,不需办理征地手续。	部分属实	加强对该地块的土地巡查力度,杜绝土地违法案件的发生。	田柳镇政府在该输变电线路铁塔建设完成后,督促唐某林复耕复种,严禁发生土地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85	D3WF20240726085	来电	诸城市桃林镇合乐社区张家小庄村村东、开城路北土岭,原先上面树木繁多、可以耕种,后期经人开发,大量砍伐植被,存在挖土行为,破坏山体结构,导致水土流失,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诸城市	生态	7月27日,诸城市政府组织桃林镇政府、诸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地块原为梯田,种植茶叶和庄稼;梯田北侧和西侧有部分沟坎,零散分布少量植被。2023年4月诸城市子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因种植结构调整,对该地块进行了平整,部分沟坎被一并推平。该地块平整后,部分地块种植了玉米等农作物,部分地块处于撂荒状态。近期,因汛期来临,周围塘坝蓄水增多,合乐社区组织人员对该地块旁塘坝路面进行了修整加固,出现破土痕迹。经现场核实,无新增非法采挖问题。 2023年5月和2023年6月,项目负责人寇某国和孙某杰在平整土地过程中,擅自将平整产出的石渣外运售卖,属无证采矿行为,先后被依法制止并给予行政处罚。2023年5月9日和2023年9月25日,诸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先后向寇某国、孙某杰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分别处罚款5万元和1万元,当事人已足额缴纳罚款,案件执行完毕。	属实	诸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寇某国、孙某杰的无证采矿行为依法立案查处,执行完毕;加强对该场所的后续监管,防止非法开采问题再次发生。	诸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强巡查监管,防止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86	D3WF20240726086	来电	临朐县龙山产业园区桃元村村北有一条当地人称为龙岗河的小河,河南岸有污水管道,大约四五年前为拓宽河道用挖掘机将污水管道挖破;该河与弥河连接,连接处位于污水处理厂上游,污水无法被进行处理,河面存在黑色污水,有时存在异味。	潍坊市临朐县	水	7月27日,临朐县政府组织龙山新材料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龙山新材料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建有临朐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收集处理镇区生活和生产废水,收集管网沿龙岗河铺设。2019年8月因“利奇马”台风过境,龙岗河遭到强降水冲击,造成污水收集管道受损。发现管道破损后,龙山新材料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立即对破损管道进行了抢修恢复,并将泄露污水抽至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存在投诉人反映的拓宽河道时挖掘机将污水管道挖破问题。龙岗河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对河流水质实行24小时监测。经查阅近年来河流在线监测数据,河流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现场龙岗河水质清澈无异味,污水管道运行正常,河面不存在黑色污水。	部分属实	加大辖区内污水管网巡查力度,确保污水管网完好无损,正常运行。	污水管网运行正常。	已办结	无	
87	D3WF20240726087	来电	高新区樱前街大观天下小区一期北门,每晚九点到凌晨两三点有烧烤摊贩聚集,油烟四散,噪音扰民,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高新区	噪声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5044的投诉基本一致。 7月27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区综合执法局、新城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大观一期北门位于东方路东400米樱前街南侧,大观小区人口众多,经常有流动摊点在该位置进行经营活动,近期有几辆炸串和卷饼等流动餐车在夜间22点后在此经营至凌晨,存在油烟和噪声扰民现象。	属实	区综合执法局中队加强夜班力量,采取不间断巡查及重点时段蹲守的方式,发现摊点立即劝离。沿街商户的流动餐车,区执法中队已联合社区物业,告知店主,限期拖离。	立行立改,加强巡查。	已办结	无	
88	D3WF20240726088	来电	信访人反映:“坊子区九龙街道院上村,村西南方向王某先的地因为排水沟被生活垃圾填平导致地势变低,下雨时耕地被淹 ”。	潍坊市坊子区	固废	7月27日,坊子区政府组织九龙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被投诉位置为九龙街道院上村西南方向转弯子沟地块,户主王某先在该处承包口粮田约2亩,现种植玉米,约有0.5亩口粮地地势较低,附近无排水沟。由于近期雨水频繁,地势低洼处存在积水现象,周围未发现生活垃圾。	部分属实	九龙街办安排人员帮助农户排水,同时与投诉人进行沟通协商,适时将投诉人承包的口粮田进行调换。	针对耕地积水问题,安排人员帮助农户进行排水,解决农田积水问题。	已办结	无	
89	D3WF20240726089	来电	寿光市羊口镇,反映人于7月21日发现河面漂浮有大量白色泡沫,水面呈现酱油色,异味较重,怀疑大量排放污水。	潍坊市寿光市	水	7月27日,寿光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羊口镇政府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寿光市羊口镇境内有小清河、联四沟、弥河北支、营子沟四条河流,分别设有国控小清河羊口断面、省控联四沟八面河断面、市控弥河任家庄子村北断面、市控营子沟羊临路桥断面,今年以来上述4条河流水质监测均达到地表水五类以上水质。其中弥河北支无工业废水排放口;营子沟有一处污水处理厂(潍坊绿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排放口,调阅该企业2024年以来废水自动监控数据未出现超标现象;小清河有一处污水处理厂(寿光碧水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调阅该企业2024年以来废水自动监控数据未出现超标现象;联四沟有两处污水处理厂(寿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寿光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调阅两家企业2024年以来废水自动监控数据均未出现超标现象。 2.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联合羊口镇政府对上述四条河流进行了全面排查,未发现反映的“河面漂浮有大量白色泡沫,水面呈现酱油色,异味较重”问题。7月28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四条河流断面水质进行了采样检测,结果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五类水质。 3.今年7月以来,羊口镇频繁降雨,7月降雨天数累计14天,累计降雨量446.8毫米,且多雷暴天气和短时强降雨,各类冲刷雨水入河导致水流量增加,水质发浑呈土黄色,感官不佳。	部分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羊口镇政府将继续加强对羊口镇辖区内河流巡查监管力度,对小清河、联四沟、弥河北支、营子沟等河流常态化开展采样监测,采取随机抽查、夜间检查、在线监控等方式强化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监管,紧盯断面在线监测数据,发现异常及时预警处置,确保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持续关注羊口镇辖区河流水质情况,常态化开展巡查,保障水生态环境质量。	已办结	无	
90	D3WF20240726090	来电	诸城市密州街道观海路150号,诸城市坤鑫环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没有环评手续,没有环保设施,没有油漆专用设备间,在普通车间进行喷漆与电焊工作,存在大气与噪声污染,有油漆、焊烟等异味。	潍坊市诸城市	大气	7月27日,诸城市政府组织密州街办、诸城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诸城市坤鑫环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是山东坤鑫环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密州街办观海路1500号,法定代表人杨某宝,主要从事加工、销售环保设备等,自2020年10月开始生产。生产工艺:原料碳钢(半成品钢板、钢管)、切割、焊接、刷漆、组装,生产污水处理设备。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在车间内发现半成品钢板、钢管等原材料、手持简易切割器及污水处理设备箱体等,车间地面有刷漆痕迹,焊机以及刷漆工序未安装使用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未办理环评及排污许可手续。	属实	密州街办安排专人与企业沟通后,7月28日该企业已将生产设备拆除、原料清空;密州街办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场所开展常态化巡查,及时了解新建、扩建项目情况,服务企业提前办理相关手续,同时及时查究违法违规行为。	密州街办加强网格监管,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场所进行动态巡查、检查,及时发现违规生产问题,并督促整改。	已办结	无	
91	D3WF20240726091	来电	昌乐县宝都街道西苑社区西店村二队,2005年违法抢夺一级口粮田建设山东省英轩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白天进行碎石作业,晚上有大车驶入导致尘土飞扬,噪音影响居民生活。	潍坊市昌乐县	大气	7月27日,昌乐县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宝都街办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实为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昌乐县宝都街道昌盛街1567号,主要以玉米为原料生产食用酒精和柠檬酸产品;昌乐县政府已于2005年出让土地79661㎡(包含投诉人反映的部分土地)给企业,于2007年取得土地证。另外,昌乐县政府于2011年出让土地85639㎡(包含投诉人反映的剩余土地)给企业,于2015年取得土地证。该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之前,昌乐县政府已组织完成土地的征用、赔偿、整平等工作。反映的碎石作业部位为重钙车间,属于40万吨/年精品柠檬酸绿色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内容,该公司重钙车间存在碎石作业,用于供应柠檬酸生产用碳酸钙,夜间进厂车辆主要是原料玉米运输车辆,车辆行驶产生噪声,碎石作业过程产生噪声和扬尘。经查看2024年第2季度的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检测报告,检测结果均满足排污许可标准限值要求。	属实	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宝都街办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指导督促企业在污染物排放达标的基础上,限制车辆入厂车速,控制车辆夜间入厂数量;同时,完善重钙车间碎石隔音降噪措施,加强对厂界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规范运行污染治理设施,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 下步,昌乐县政府将加大监管力度,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督促企业完善抑尘和降低噪声措施,减少扬尘和噪声对群众的影响。	加强监管,整改到位,做好解释沟通工作。	已办结	无	
92	D3WF20240726092	来电	临朐县东城街道山东川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院内远扬胶业排气筒烟尘大,异味大,噪音大,影响居民正常生活,曾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7月27日,临朐县政府组织东城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远扬胶业实为山东川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该公司主要生产硅酮密封胶、MS胶,原辅材料主要为聚二甲基硅橡胶、二甲基硅油、高分子聚醚、硅烷偶联剂、碳酸钙粉、炭黑等。生产工艺为:原料→混合搅拌→研磨→加入炭黑等混合→成品分装外售。生产设备主要为高速分散机、制胶机、压料机、研磨机、静态机、烘箱、灌装机。生产噪声来源于搅拌机、分散机等运行产生,生产设备均在密闭车间内部,采取了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废气主要为原料投加过程产生的粉尘及抽真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两级活性炭收集处理后经排气筒外排,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外排。生产过程中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但生产车间内因废气无组织逸散存在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7月27日,东城街办委托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对该企业厂界废气、噪声进行检测,经检测,厂界废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中厂界限值;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限值。东城街办责令该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减少“跑冒滴漏”无组织逸散”情况发生。	加强企业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企业加强生产过程管理,减少“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93	D3WF20240726093	来电	寒亭区朱里街道东于家庄村傍晚和早上7至8点从南方飘过异味,南方500米左右存在5家企业,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潍坊市寒亭区	大气	7月27日,寒亭区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寒亭分局、朱里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寒亭区朱里街道东于家庄村南侧500米范围内,共发现厂房2处,分别为潍坊市锦春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潍坊天意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侧1000米处还有3家建材企业,生产过程不产生臭味。潍坊市锦春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餐厨废物回收转运,自行配套建设活性炭吸附、水洗塔等环保设备。现场检查发现,生产过程无明显异味,仅在餐厨废物转运过程中有少量异味。潍坊天意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饲料加工企业,该企业、无发酵工艺,为单纯混合、分装生产,现场检查发现企业车间门窗未保持关闭,从车间北侧经过能闻到异味(臭)。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寒亭分局、朱里街办已责令相关企业进一步做好异味管控工作,保持车间门窗关闭,减少车间内废气无组织逸散,同时督促企业在厂区附近加喷酵母素,避免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加强监管,督促相关企业做好异味防控,避免对周边居民群众产生不良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94	D3WF20240726094	来电	高新区金马路与健康街交叉路口南侧700至800米,博观熙岸小区东南角建设了一个5G通讯铁塔,无相关部门审核手续、无公示。距离博观幼儿园仅18.44米,存在安全隐患,建设实际位置与规划不相符,未合理规避幼托机构。	潍坊市高新区	辐射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5026的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27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区经发局、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区城管中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区应急中心和区新城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无相关部门审核手续、无公示”的铁塔项目符合《潍坊市设计方案联审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豁免”项目清单》中无需办理设计方案联审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手续中的第三款第5条的情形,通讯铁塔依据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潍坊市5G移动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的通知》(潍政办字〔2023〕4号)建设,其中凤凰山片区图集中标注位置建设该处基站,该文件已于2023年1月19日在潍坊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发布予以公示;投诉人反映的“存在安全隐患,未合理规避幼托机构”,该通信铁塔周边200米范围内无其他通讯基站,且附近多个小区居民均强烈反对在各自小区楼顶建设通信基站,导致周边通信基站覆盖严重不足。综合实现通信信号覆盖和落实潍坊市区5G信号总体布局,特别是结合《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5G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潍政办字〔2020〕22号)中“对于有条件的5G基站,要和绿化带、公园等公共设施用地进行合建”的有关要求,按照《专项规划》选址在街心口袋公园建设通信铁塔,存在通信铁塔建设位置与博观幼儿园距离较近的问题。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分公司在设计该铁塔时已考虑到强风与地震等高烈度自然灾害影响,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计划在投入运行以后每季度一次巡检维护,确保铁塔安全。在项目建设前对该地进行了地质勘探,充分考虑到与周围道路和博观幼儿园较近的情况,对建设基础进行了加强,将设计抗震烈度提升为8度;依据潍坊市基本风压0.45KN/㎡设计,抗风能力满足《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满足《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18、《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钢结构设计规范》GB50017-2017、《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20等相关规范。	部分属实	1.加强对在建通信铁塔的行业监管,确保落实其法定责任义务,对建设行为进行约束。 2.责成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分公司切实落实既定施工和安全管控措施,开展好定期巡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95	D3WF20240726095	来电	诸城市辛兴镇纵四路壳牌加油站对面,龙飞再生资源回收站及老烟站院内,从安丘市、诸城市、昌邑市拉进来的肉制品的包装袋,分拣后做颗粒,长达半年,有异味,腐烂肉的臭味。	潍坊市诸城市	大气	7月27日,诸城市政府组织辛兴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诸城市龙飞再生资源回收站为个体工商户,位于辛兴镇米沟村西(纵四路壳牌加油站对面),2023年开始经营,负责人孙某刚,收购食品厂废弃包装袋后经暂存、分拣、分类后打包外售,收购的废弃包装袋来自各地食品厂,无生产颗粒的工艺。信访件反映的老烟站院内小作坊同为诸城市龙飞再生资源回收站租赁使用,工艺相同,于2024年开始经营。现场检查时两家回收站正在清理收购的废弃包装袋,地面脏乱,分拣过程中产生较大的异味。	属实	辛兴镇政府安排专人与孙某刚沟通,孙某刚7月28日已将两处废弃食品包装袋进行了清理。	孙某刚清理两处废弃食品包装袋,消除异味来源和污染隐患。	已办结	无	
96	D3WF20240726096	来电	寿光市化龙镇庆家村最西头距离村庄5米,有一家养鸡场,4000只鸡,有异味,对居民生活有影响。	潍坊市寿光市	大气	7月27日,寿光市政府组织化龙镇政府、寿光市农业农村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化龙镇庆家村最西头养鸡场为王某祥蛋鸡场,1995年12月建设,1996年签订鸡舍临时用地合同书,2012年春季翻建。鸡场总占地680平方米,鸡舍建筑面积304平方米,土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设计养殖蛋鸡4900只,现实际存量3600只,蛋鸡日龄106天,属养殖专业户。已配套建设堆粪场(39立方米)、沉淀池(90立方米)等粪污处理设施,鸡粪由其女儿的三个菜棚及自留地等消纳。 2.该蛋鸡场东侧距离庆家村5米,西侧、南侧、北侧1000米范围内均无村庄。现场堆粪场墙体完好,无鸡粪暂存,沉淀池防渗完好,无冲刷水暂存,现场存在轻微异味。养殖场周边异味不明显。台账记录显示养殖户每周对院落、鸡舍全面喷洒消毒剂消除异味,鸡粪定期清运。 3.化龙镇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养鸡场周边进行了采样检测,结果显示臭气浓度符合标准要求。	属实	要求该养殖户加大对院落、鸡舍除味剂和消毒剂喷洒频次,及时清理粪便,减少异味。	化龙镇政府持续加大对该养殖户的巡查力度,加强日常管理,避免养殖场异味对周边群众生活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97	D3WF20240726097	来电	高密市井沟镇前宋戈庄村村中间周某强家,白天喷漆,产生异味影响居民生活。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7月27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井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是高密市盛翔木制品有限公司,位于高密市井沟镇前宋戈庄村,法定代表人周某强,主要从事家具加工,生产工艺:购入木材-下料-组装-喷漆-包装-出售,喷漆产生的废气配套有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无明显异味;经查阅生产记录,该公司自6月1日以来喷漆工序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企业喷漆车间密封不严,喷淋用水帘距离喷漆距离过远,会导致异味无组织排放。该公司在进行喷漆作业时,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将对其进行异味检测。	属实	1.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督导企业加强车间密闭和设备运行维护,有效收集处理喷漆废气,确保达标排放。减少无组织排放。 2.井沟镇政府加强巡查检查,在该公司开展喷漆作业时,第一时间联系生态环境部门开展异味检测。	强化设施运行,开展废气检测,依法依据处理,确保达标排放,减轻对周边环境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98	D3WF20240726098	来电	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西路东侧工厂排放废气,早上7点和晚上7点刮东南风时可以在山东新和成有限公司厂区内闻到该化工厂的刺鼻味,下雨时味道浓郁,反映人怀疑是恒丰锌业有限公司排放。	潍坊市滨海区	大气	7月27日,滨海区管委会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区绿色化工园开发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是潍坊恒丰锌业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年产50000吨氯化锌项目,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处于正常生产状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DA005排气筒排放的烟气有拖尾、下沉现象,造成该公司西侧厂界有酸雾逸散问题。2024年7月27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委托第三方山东骏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取样检测,下一步将根据检测报告依法进行调查处理。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已督促企业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改造提升,提高污染物的去除效率。目前该企业已完成污染防治设施喷淋塔的制作,于近期入厂安装。计划投资130万元新上湿电除尘设施,喷淋塔由三级喷淋增加至6级喷淋,计划于8月底完成整改。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将不断强化对潍坊恒丰锌业有限公司的监督帮扶力度,持续保持环境监管高压态势,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下转11版)